

# 临沂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临审服投资许字〔2021〕11022号

## 临沂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临沂市沂河路快速化改造工程（清河西路 —温泉路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临沂市市政工程建设处：

你单位提报的《关于办理沂河路快速化改造工程（清河西路—温泉路）立项手续的申请》及《可行性研究报告》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代码：2020-371300-48-01-146580

二、为改善交通环境，完善区域路网结构，加快现代化城市建设。同意建设临沂市沂河路快速化改造工程（清河西路—温泉路）。

三、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：本项目为临沂市沂河路快速化改造工程（清河西路—温泉路），项目西起清河西路，东至温泉路，

全长约9.7KM。

四、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442500万元，资金来源为市财政拨付解决。

五、建设地点：临沂市罗庄区、河东区。

六、要根据项目建设需要，在依法办理完成土地、规划、环评、施工许可等相关手续后，方可开工建设。要按照批复的项目名称、内容、规模、标准进行建设，严禁未经批准擅自变更建设内容、建设规模和建设标准。请按月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、建设进度、竣工等信息。

七、如需对本项目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，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报告，并按有关规定办理。

请据此开展下一步工作。

附件：临沂市沂河路快速化改造工程（清河西路—温泉路）  
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



## 临沂市沂河路快速化改造工程（清河西路—温泉路）项目招 标方案核准意见

单项名称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招 标方式	招标估算金额 (万元)	备注
	全部 招标	部分 招标	自行 招标	委托 招标	公开 招标	邀请 招标			
设计	✓			✓	✓			5000.00	
施工	✓			✓	✓			427693.00	
监理	✓			✓	✓			2300.00	
其他	✓			✓	✓			7507.00	

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：

同意按上述核准意见进行招标，同时提出以下要求：

一、招标范围。设计、施工、监理、其他全部招标。

二、招标组织形式。招标内容采取委托招标的形式，招标代理机构应具有相应的资质，否则中标无效。

三、招标方式。招标内容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。

四、本项目应当在“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山东省）/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”或者“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”上发布招标公告。

五、要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、《山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〉办法》及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进行招标，招标行为要规范、公正、公平。

